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海外社会工作介绍丛书

高鉴国 主编

Sweden

瑞典 社会工作



在瑞典，社会工作不仅仅是大学里的一个专业，而且是得到广泛认知和认同的一个职业，是政府社会服务部门的主要组成部分，在各项法律的规范下，承担着提供“从摇篮到坟墓”的专业社会服务工作的职责。

程胜利 等编著



中国社会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海外社会工作介绍丛书

高鉴国 主编

Sweden

瑞典

社会工作



程胜利 等编著



中国社会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瑞典社会工作 / 程胜利等编著. - 北京: 中国社会出版社, 2012. 12
(海外社会工作)

ISBN 978 - 7 - 5087 - 4218 - 2

I. ①瑞… II. ①程… III. ①社会工作 - 瑞典 IV. ①D753.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66613 号

书 名: 瑞典社会工作
编 著: 程胜利 等
责任编辑: 向 飞 侯 钰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32
通联方法: 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
电话: 编辑部: (010) 66016392
销售部: (010) 66026806 (010) 66030260
(010) 66020531 (010) 66060275

网 址: www.shcbs.com.cn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 170mm × 240mm 1 / 16
印 张: 15.25
字 数: 240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5.00 元

总序

社会工作是通过对有身心需要的个人和群体提供照顾、保护、辅导,来帮助他们改变生活困境的专业行为。它包含职业(或专业^①)和学科两种含义。作为一个职业,社会工作与社会福利、人类服务等领域相互交叉,指那些协助个人、家庭、团体、社区适应社会环境,增强或恢复其社会功能的专业化服务活动。这些专业服务本身形成一门职业,需要完成相应学历,并经过注册或资格认证的社会工作者来承担;社会工作在各国和地区高等教育中已被普遍确认为一门应用性学科,广泛应用于研究和教学领域。

社会工作在现代化国家经过了一个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的过程。英国可称为现代专业社会工作的发源地之一。自1601年伊丽莎白“济贫法”开始颁布实施,英国政府便开始正式介入针对特殊群体的救助、保障和福利事业的组织和管理,由政府提供的社会服务由此发端。这一举措有助于催生现代社会工作,那时从事各类救助事业的人可被视为今天社会工作者的先驱。专业社会工作不仅起源于早期慈善活动,也起源于护理、精神健康、社区发展等事业。在欧美国家,社会工作来源于19世纪末各种志愿性、慈善性、专职性的社会救助事业,如英国,1869年成立的慈善组织协会(COS)开始运用针对个人问题的个案工作方法;安置运动和青年俱乐部运动所使用的工作形式可被看做是小组社会工作的雏形;皇家义务医院1895年开始雇用专职施赈人员甄别哪些病人自己能够承担医疗费,哪些病人需要免费救助,这些医院施赈人员便是医院社会工作者的前身;住宿照顾社会工作则起源

^① 在汉语定义中,“专业”有职业和学科两种含义。在英文中,professional(专业)指一种技术性职业,与教育学科相区别。



于救助被遗弃儿童的志愿组织等。

通过这些过程,人们发现,社会工作发育程度——职业化、专业化和专门化程度往往与一个社会的发展水平和制度结构相适应,受到各种社会因素的影响。如果社会结构并没有提供社会工作的基本条件,社会工作职业化和专业化就会受到极大的限制,难以发育和成长。而当社会结构中适合社会工作发展的因素不断出现、成熟时,社会工作事业和学科便会出现新的飞跃。认识社会工作的作用和功能,必须了解其发展过程及其与社会基本结构的关系。

本丛书旨在介绍英国、瑞典、挪威、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日本等国家以及我国台湾和香港地区的社会服务、专业社会工作者、社会工作教育等方面的情况。从目前各国和地区的发展状况看,社会服务日益渗透到社会生活各个领域和人群(家庭和儿童福利、老人服务、康复服务、青少年服务、社区服务、医务服务和犯罪辅导等),服务的覆盖面广泛,服务的方法专门化;专业社会工作成为正式职业,社会工作者普遍掌握专业实务知识和人际沟通技巧,职业身份受到法律保护;专业社会工作者的资格需要通过高等教育来获得,由于更高的学历和学位成为许多社工职位的标准(例如行政管理、人员培训等职位需要社会服务政策或管理硕士,学院和大学的教学和研究职位要求社会工作博士学位),高校社会工作学历教育的层次也日益升级,出现多样化和专门化分工趋势。

各个国家和地区社会工作发展的进程不完全一样,各自形成一些特色,共同为国际社会工作事业作出了贡献。英国作为最早开始工业化、现代化的国家,也是社会工作最先发展的国家。英国近代慈善组织和社会服务模式往往延伸和影响到美国和加拿大。美国“社会工作之母”简·亚当斯(Jane Addams, 1860—1935)和玛丽·瑞奇蒙德(Mary E. Richmond, 1861—1928)都吸取了英国慈善服务的具体经验继承了其传统。瑞典现代社会工作则是一种被纳入“福利国家”的服务模式,主要特点有:(1)形成普遍性、义务性的社会服务体系,强调保证公民的平等权利和较好的生活待遇;(2)以国家供给为主体,大多数

社会服务机构由政府开办,社会工作者受政府直接雇用,非政府组织所承担的社会工作服务居于补充地位;(3)服务管理和财政来源主要集中于地方市级政府,国家和省级政府参与承担医疗保健、教育、矫治等方面的社会工作服务;(4)由于高水平的社会服务需求,瑞典的社会工作教育得到了较为充分的重视和发展,在高等教育中社会工作专业或学科具有相对突出的地位。瑞典有着“欧洲最先进而完整的社会工作制度”^①,集中体现了“社会民主主义福利国家”模式下的平等、公正和去商品化取向。

目前在西方国家,“社会工作者”称呼受到法律保护,只有在政府或专业协会注册管理机构获得资格认证后的专业人士才能使用该称呼。美国最早在 20 世纪 50 年代初开始推行注册制度(Licensing)。获得社会工作学士学位(BSW)通常是得到社会工作者就业资格最起码的要求。一些卫生健康机构及临床工作的岗位通常需要社会工作硕士(MSW)学位资格。社会工作者注册制度正向更多的国家推广,并执行更高的专业标准。根据英国《照顾标准法》(2000 年),自 2005 年以后社会工作者必须经全英社会照顾理事会注册,否则不能使用“社会工作者”称号;在精神健康部门,用“精神卫生特准专业人员”取代“特准社会工作者”(Approved Social Worker)^②,以扩大社区精神护理、职业理疗、心理学等其他专业人员在精神卫生部门的参与。这也反映了当代社会工作与精神卫生领域日益密切的联系和团队协作方式。

香港地区在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吸取英国社会福利的一些经验做法,建立了较发达的现代社会服务体系。政府在社会服务领域行使主导、主管职能,提供财政支持、行政监督和法律服务;具体的社会服

① 林万亿:《当代社会工作——理论与方法》,台北市五南图书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2 年,第 119 页。

② 在香港,称“许可社会工作者”。英国制定《精神卫生法》(1983),设立“特准社会工作者”,从事精神卫生社会工作服务,执行法律所制定的责任事项。特准社会工作者通常要接受一年的专门培训,在精神疾病患者的评估和监护中起着重要作用。2007 年以后,由“精神卫生特准专业人员”的职称取代。



务则交由民间机构来提供,发挥民间服务机构的作用,培育社会自我服务、自我教育的机制和能力,将政府部门的社会责任与民间组织的弹性运作相结合。香港地区民间社会服务单位多达 3800 个,组织承担着 80% 的社会服务工作,吸纳了超过 60% 的注册社工就业^①,为各类社会工作者提供了巨大活动空间。台湾地区的专业社会工作制度起步于 20 世纪 60 年代,晚于香港地区;到 1997 年通过台湾地区《社会工作师法》,标志着台湾地区的社会工作制度已经进入成熟阶段。台湾地区早期和现在很多社会工作教授、学者到欧美留学归来,从教学内容和研究方法上更多地接受了西方国家的知识训练。在吸取现代西方社会工作知识和理论体系的同时,也面临着协助发展本土化服务计划,建构本土需求为导向的教学内容的重要任务。

各国和地区社会工作事业面临着一些共同的难题:在大多数福利国家中,社会服务消耗的公共开支的比重较大。当出现经济萧条或政府开支赤字时,服务项目和社会工作者的职业地位往往得不到充分保证。社会发展一方面需要有知识、有能力的社会工作者;另一方面,社会服务劳动力的价值得不到更高承认和保护。各国和地区政府越来越愿意将自己的没有竞争优势的服务交给社会上的第三方(社区、NGO 或私人组织等)承担,即由原来发生交易或联系的双方之外的独立机构提供。这导致与政府和医院等公共部门的社会工作者相比,“第三方”社会工作者被较多纳入“短期契约工”,收入较低,安全感也比较低。在全球化条件下,各国和地区社会工作者需要进一步提升自己的服务能力和品质,达致更高的社会和专业目标。

尽管本丛书各册的篇幅不大,但要在较短的时间内完成编写并不容易。各册作者作为社会工作专业教育工作者,为丛书撰稿付出艰辛的努力。中国社会工作的专业和职业实践起步不长,能够收集到的资料有限,大部分作者也没有直接的海外经验,因此对各国(地区)社会工作的理解和介绍,肯定还有不够全面和深入之处。但愿本丛书能够

^① 王建军、甄炳亮:“赴香港社工专业化职业化考察报告”,民政部网页:“社会工作和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专栏(“他山之石”专题)。

起到开阔眼界、抛砖引玉的作用,对广大读者了解各国(地区)的专业社会工作和社会服务事业提供一些有益的帮助。也期待今后有更多更好的各国(地区)社会工作经验介绍和比较研究成果出现。

高鉴国

2012年4月15日

目 录

第一章	瑞典概况	(1)
第二章	瑞典的社会福利制度	(17)
	第一节 瑞典社会福利制度的起源和发展	(17)
	第二节 瑞典社会福利的制度框架	(22)
	第三节 瑞典社会福利制度的特点	(32)
第三章	瑞典的社会工作教育	(39)
	第一节 瑞典社会工作教育的发展历程及趋势	(39)
	第二节 瑞典社会工作的专业设置与培养计划	(43)
	第三节 瑞典社会工作专业培养计划举例	(51)
	第四节 瑞典社会工作专业的实习训练	(63)
	第五节 瑞典社会工作教育的特点	(66)
第四章	瑞典的社会工作职业	(72)
	第一节 瑞典社会工作职业的特点	(72)
	第二节 瑞典的社会工作管理与服务体系	(76)
	第三节 瑞典的社会工作实务	(78)
	第四节 瑞典社会工作法规	(80)
	第五节 瑞典的社会工作者	(83)
第五章	瑞典的社会工作服务领域	(86)
	第一节 瑞典的老年人服务	(86)



第二节	瑞典的残疾人服务	(98)
第三节	瑞典的儿童和青少年服务	(107)
第四节	瑞典的健康与医疗服务	(116)
第五节	瑞典的精神健康服务	(122)
第六章	瑞典社会工作的未来	(136)
第一节	瑞典社会工作面临的挑战	(136)
第二节	瑞典社会工作的未来展望	(144)
第七章	瑞典社会工作对中国的启示	(153)
第一节	社会价值观的启示	(153)
第二节	社会福利制度的启示	(156)
第三节	社会服务体系的启示	(158)
第四节	社会工作教育的启示	(160)
附 录		(163)
附录 1	瑞典的社会服务法	(163)
附录 2	瑞典的健康与医疗服务法	(191)
附录 3	瑞典的残疾人支持和服务法	(198)
附录 4	瑞典的未成年人监护法	(209)
附录 5	瑞典的药物滥用者监护法	(218)
后 记		(228)

第一章 瑞典概况

瑞典是北欧国家的一个典型代表,独特的地理位置塑造了其独特的民族性格,独特的历史造就了其独特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制度。本章将简要介绍瑞典的地理、历史、民族、人口、政治、经济、教育、社会生活等各个方面,使读者能够对瑞典有一个大致的了解,为读者理解瑞典的社会工作提供一个良好的背景基础。

一、概述

瑞典位于欧洲北部斯堪的纳维亚半岛的东部,东临波罗的海和卡特加特海峡,西面以斯堪的纳维亚山脉为界与挪威接壤,东北毗邻芬兰,东南与丹麦相连接。瑞典是一个南北狭长的国家,南北最长距离长达 1574 公里,东西最长距离只有 499 公里,国土面积 45.03 平方公里,大约是中国山东省的 3 倍。从面积来看,瑞典是北欧四国(瑞典、挪威、芬兰、丹麦)中最大的国家,在整个欧洲排在第五位。瑞典现有人口 933 万(2010 年),是北欧四国中人口最多的国家,在整个欧洲则排在第十七位。相对于整个欧盟地区每平方公里 100 多人的水平来说,瑞典的人口密度较低,每平方公里只有 21 人,而中国的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 138 人(2008 年),山东省的人口密度则高达每平方公里 597 人(2008 年),是瑞典的近 30 倍。瑞典拥有丰富的自然资源,铁矿、森林与水力资源的占有量均居世界前列。瑞典经济高度发达,属欧洲第八经济大国,2009 年,按购买力平价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 35934 美元,按当时价格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为 43147 美元,如果按人均 GDP 计算,瑞典是世界上最富有的 15 个国家之一(本节内容参考



了百度百科, 2011; 国家统计局 2009; 维基百科 2011a, 2011b; The Swedish Institute, 2011b)。

二、历史

目前瑞典发现的最早的人类居住点可以追溯到公元前 10000 年到公元前 9000 年之间,但是作为国家的瑞典最终形成于 12 世纪前后,当时瑞典的历史发展进程与北欧主要国家丹麦、挪威和芬兰的历史发展紧紧连在一起。1157 年,瑞典征服芬兰,并在 13 世纪末将芬兰变为瑞典的一个公国。11 世纪初,丹麦开始征服瑞典,并在 14 世纪末将其彻底征服,丹麦国王成为瑞典国王。1397 年 6 月 17 日,丹麦、挪威和瑞典结成联盟,历史上称为“卡尔马联盟”,丹麦国王玛格丽特成为三个国家共同的君主。

15—16 世纪,瑞典一直进行反对丹麦统治的斗争,并于 16 世纪 20 年代终于摆脱了丹麦的统治。在 17 世纪,瑞典曾成为欧洲大国,在历史上产生过巨大影响。17 世纪初,瑞典开始对外扩张,争夺对波罗的海的控制权,其对外扩张活动一直持续到 18 世纪初,以与俄国进行的北方战争的失败而告终。此后,瑞典开始向资本主义社会缓慢转变。从 19 世纪开始,瑞典开始奉行中立主义政策,和平时期不参加结盟,尽量不卷入国际纷争,集中力量发展经济。1905 年,瑞典宣布解除与挪威的联盟。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和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瑞典努力保持中立立场,并利用战争提供的机会,加快经济发展。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瑞典于 1946 年加入联合国,1959 年参加欧洲自由贸易联盟,1975 年参加欧洲安全与合作会议,1995 年加入欧盟。瑞典的历史发展开始与整个欧洲联系起来。

由于从 1814 年至今的近两百年中,瑞典长期奉行“平时不结盟,战时守中立”的对外政策,近两个世纪没有任何内外战争,经过两个多世纪稳定快速发展,瑞典从一个贫穷落后的农业国一跃成为发达的工业强国和最现代化的福利国家。多年来,瑞典遵循“第三条道路”,由

国家对财富进行再分配,使之不仅成为世界上生活水平最高的国家之一,也成为世界上社会公平程度最高的国家之一(安德生,1972;梁光严,2007;肯特,2010)。

三、地形与自然资源

瑞典大部分地区属于中等海拔的山地。全国地形从西北向东南逐渐倾斜。从地形上看,可以分为北部诺尔兰高山丘陵区、中部韦姆兰和达拉纳平原湖区、南部斯莫兰小森林高原区和最南部的斯科讷小平原区四部分。

瑞典拥有丰富的自然资源,最丰富的矿藏是铁矿。已经探明的磁铁矿和钛磁矿储量为40亿吨,占世界总储量的4%。瑞典的铀矿储量为20万—30万吨,属欧洲国家之最。其他金属矿还有金、银、铜、铝、锌、锰等。非金属矿物主要有磷灰石、长石、石英、煤和石油等。森林是瑞典最大的可再生自然资源,森林面积达31.32万平方公里,占国土面积的69.6%,木材蓄积量为30亿立方米,人均占有量约350立方米,居于世界前列。水力资源是瑞典的另一大可再生资源,瑞典从南到北水资源丰富,河流湖泊众多,有“千湖国”之称,境内遍布9.6万个大大小小的湖泊,内陆水域占国土面积的8.5%(梁光严,2007;维基百科,2011a)。

四、民族

瑞典是世界上民族成分比较单一的国家之一,主体民族为瑞典人,约占总人口的90%,其他为少数民族,约占总人口的10%。瑞典主要的少数民族有芬兰人、挪威人、丹麦人、德意志人、犹太人和萨米人等。萨米人是瑞典的原住民,目前的人口不到1万。近几十年来,又有不少其他民族的人移居瑞典。瑞典人为北欧主要民族之一,属欧罗巴人种北欧类型,身材高大,皮肤白皙,金发碧眼。瑞典人形成单独



民族的时间在公元9—11世纪,由斯维尔人和高特人等古代日耳曼部落结合而成(百度百科,2011;维基百科,2011b)。

五、语言

虽然没有明文规定,但瑞典语实际上是瑞典的官方语言。加入欧盟后,瑞典语也成为欧盟的官方语言之一。瑞典语是瑞典本土居民的母语,移民人口绝大多数也能通晓瑞典语。今天,933万瑞典人口中,大部分人说瑞典语,在芬兰还有大约30万的芬兰人使用瑞典语。另外,还有大约30万移民到美国和加拿大的人会说瑞典语,挪威人、丹麦人也能听懂瑞典语。瑞典语和丹麦语、挪威语、冰岛语、法罗语同属日耳曼语族北日耳曼语支中的斯堪的纳维亚语分支,是最大的北欧语言。除了瑞典语之外,瑞典议会还承认萨米语、芬兰语等语言的少数民族语言地位。从1849年开始,英语就是瑞典高中的必修课程,在20世纪40年代后期更是成为所有瑞典学生的必修课程。大部分瑞典人还掌握其他一门甚至几门语言,在学校就有除英语以外的外语课,如西班牙语、德语、法语、意大利语和汉语等(百度百科,2011;维基百科,2011a)。

六、政治

瑞典实行的是君主立宪形式下的议会民主制度。现行宪法由政府法典(1809年制定,1974年修订)、王位继承法(1810年制定,1979年修订)和新闻自由法(1949年制定)三个基本法组成,此外还有议会组织法(1866年制定,1974年修订)。宪法规定瑞典实行君主立宪制。国王是国家元首和武装部队统帅,作为国家象征仅履行代表性或礼仪性职责,不能干预议会和政府工作。议会是国家唯一的立法机构,议员由普选产生。政府是国家最高行政机构,对议会负责。国王的最年长子女是法定王位继承人。

瑞典的国家机构,可以从功能上划分为立法、行政和司法机关。议会是立法机关。1971年,瑞典议会改成一院制,共有349个议席,通过直接普选产生,每4年选举一次。瑞典的行政机关是内阁,由首相和若干内阁大臣组成。首相通常为多数党或政党联盟的领袖,由议长提名,经议会批准任命,再由首相任命各部内阁大臣,内阁大臣的人选由首相确定。瑞典的司法机构是由平行并相互独立的普通法院和行政法院两大法院系统,但两者职权未明确划分。高级法院和最高行政法院的法官由首相任命。检察总长和首席检察官隶属于内阁。政府司法部主管司法行政,但不得干涉法院独立审判。瑞典的行政法院设立较早,随着福利国家制度的推行,政府越来越多地介入社会经济事务的管理,使得行政法院的作用越来越大。行政法院系统与议会监管制度相配合,共同对政府行政工作实施监督。这是瑞典司法制度的重要特点之一。

瑞典是世界上政治比较稳定的国家之一。长期以来,各党派和政治势力普遍尊重宪法,化解政治体系中的各种矛盾和冲突,保证社会各阶层之间的和平相处。决策上,各党派主要通过妥协来解决不同集团之间的利益分歧,并争取达成共识,从而形成了瑞典的现代政治文化传统——“共识政治”。这一传统非常有利于政治稳定 and 经济发展。20世纪30—70年代,瑞典政治的一大特点是社会民主党一党独大,并形成了所谓“社会主义集团”与“非社会主义集团”的分野。1932—1976年,除1936年有一非社会民主党的临时政府执政100天外,社会民主党连续执政。但是这一局面在20世纪70年代后期发生了改变,1976年,社会民主党失去在议会的多数席位,非社会主义党派开始联合执政。虽然社会民主党在此后又多次执政,但要么是组成一会少数党政府,要么与其他左翼政党组成执政联盟,其一党独大的局面一去不返。2006年,社会民主党再一次失去执政党地位,由非社会主义党派的四个政党组成了名为“联盟”的右翼联合政府,2010年执政的右翼联盟又一次击败中左翼联盟,虽然没有获得议会多数席位,但是仍然组成了偏右翼政府。这是瑞典近一个世纪以来,首个中间偏右政府



在完成整个任期后获得连任。这将对瑞典的福利国家模式产生深远的影响。

瑞典政府分为三个层级：中央政府、省政府和自治市政府，省政府和自治市政府属地方政府。中央政府主要通过提出将由议会决定的新法律或修订法律的议案，并执行议会通过的决议、法律来治理国家。具体负责履行这一任务的是政府机关和大约 300 个政府职能机构。内阁作为一个整体负责所有政府决策，集体负责制的原则在所有政府工作中得到了很好的体现。瑞典按地区划分为 21 个省，21 个省政府构成瑞典的地区级政府。省政府主要负责自治市政府无法处理，需要更大区域间协调解决的政府事务，其中最重要的就是健康与医疗服务工作。各省政治上的任务由省委员会负责执行，省委员会有权征收所得税以支付其经费，每个省设有行政委员会，是省级政府机构。在 21 个省政府下面，瑞典共设有 290 个自治市，属于地方级。每个自治市都有一个选举产生的委员会或市议会，负责地方事务的决策工作，市政府则具体承担地方的行政管理、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服务工作。除了必须提供一些法定的基本服务，包括除健康与医疗服务之外的住房、道路、供水和废水处理、学校、公共福利、老年人护理和儿童保育等事务。市政府在决定应该提供何种服务上面，具有很大的自由权。市政府有权征收个人所得税，也可收取各种服务费。但是自瑞典 1995 年加入欧盟，欧盟对瑞典的重要性越来越显著。作为欧盟成员国，瑞典必须遵守欧盟的所有法律条文，参与欧盟新法的起草和批准，以前由瑞典议会解决的各种问题现在很多都在欧盟级别上决定。瑞典政府在欧盟的主要决策机构——欧盟部长理事会上代表瑞典（百度百科，2011；维基百科，2011a；The Swedish Institute，2011c）。

七、经济

瑞典目前实行的是国有经济和私营经济并存的“混合型经济”模式，这是自 20 世纪 30 年代中期开始逐步形成并在战后确立的基本经

济制度。“混合型经济”的一个主要表现是长期以来瑞典实行“有计划的市场经济”。经济计划主要是指导性的,目的是为私营和国有企业确定生产规划提供一定的依据,企业在投资、生产、价格和销售等各个环节都享有自主权。与此同时,政府计划还要为教育、卫生、防务、社会保障和国有企业公共事务确定目标,并确定政府对那些与其合作的私营企业应给予的财政援助。虽然近十年来,受经济全球化和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加上亲市场的偏右翼政府的上台,瑞典淡化了国家计划的色彩,越来越强调市场的作用,但政府仍采用众多的调控措施保持经济的稳定发展。“混合型经济”的另一个主要表现,是公共部门在国家经济中发挥重大作用。在所有制方面,瑞典的工业生产部门是以私有制为主体的,但教育、卫生等社会服务性部门则全面实现了国有化。总体看来,私营大企业基本上控制了工业命脉,瑞典具有典型的外向型经济结构,工业品出口主要依赖少数几个实力强大的私营跨国公司。但是,国有企业是政府实现工业均衡布局以及解决就业问题的重要手段。尽管国有企业数量不多,但公共部门在国内生产总值和其雇员在就业人口中的比例在发达国家中是最高的,可以说是国家经济发展的一种稳定性力量。由于国有企业主要集中在重要的基础工业和公共事业等部门,所以其作用非常重要。合作社在瑞典经济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也是“混合型经济”的重要体现。瑞典的合作社组织主要有农业合作社、消费合作社、住房合作社、石油合作社、渔业合作社、运输合作社及幼儿园合作社等。最早的农业合作社始建于1836年。其种类从各类农业生产,到所有产品的销售,以及技术指导和资金信贷等,应有尽有。

瑞典是欧洲农业发展较早也比较发达的国家,农业用地约占国土面积的8%。瑞典政府十分重视农业,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采取了一系列政策措施促进其发展。这些措施主要包括:大幅度提高农产品的收购价格;对农业实行低息和无息贷款;对农产品价格进行补贴;发展农业科学研究和培养农业技术人员,使农业进一步向机械化、科学化和集约化的方向发展。上述措施,大大提高了农业的劳动生产率和商